

证券代码：002616

证券简称：长青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2-002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年11月0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6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，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11月0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2012年2月23日，公司已将6,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，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长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年2月23日